

折

獄

新

語

折獄新語卷六 喪情

昭陽李清映碧甫著 山陰王思任季重甫訂

一件斬刲事

覆審得毛一之爲賊，蓋三犯矣。痛定覺甘，故疾復發死而後已耳。該縣初以綏擬，未可日罪浮于法也。今取原招閱之，則始盜于謝，繼盜于鄒。案若列肴，惟張姓耕牛一盜，猶未獲物，舍之。吾不忍其觳觫，恐穿窬者未必頓發慈腸也。年久花費一語，一已自供雖肉去骨存，想亦不肯自加標題以作今。

目。券案耳。該縣初擬絞。繼擬配。非曰牛何之。而姑爲游移也。查律有云。赦前一次。赦後二次。俱要奏請定奪。一之初犯。曾以赦免。應在

請列。若二而一。之三而二。之姑置。初赦于弗問。則從輕改徒。亦以再犯論耳。倘爲一者。果誓發斷指而悔。堅革心乎。君子不在梁上矣。

一件竊盜事

寄得張千秋。陸全之。甘爲穿窬也。初詞內原俱陸文。若與楊秉正爲同類。而何穿穴之黠鼠。忽化爲

離丘之遁。狐也。心膽墮地矣。今秉正續到後。猶高
視閒步。日稱生員不置。豈夫子之牆數仞。不得其
門而入。而遂以梁上爲捷徑乎。秉正真梁上君子
也。今提千秋等互質。其互相攻發。若合符節。乃所
置辨者。惟以賊物無存爲端耳。然簪纓世胄。衣冠
儒流。竟無人焉。爲發聊城一矢。豈非技工狗鼠。原
不典嘆魚殃。而狐兔之悲。今遂泯泯乎。合擬徒示
懲。其毛應秋之以私頓賊物革也。則因妻受累悔。
不滅親。姚孫楷之以謬保陸恩革也。則自作之孽。

惜不求蹤。然竊賊實不知情。輕保非卽同謀。所當以革免擬者也。若陸文若屢提不出。望光而遁。五技窮矣。則伊子生員陸燧。若不能無罪。竊負而逃。遵海濱而處可矣。若猶覩面青衿而欲以此爲若翁。護身符恐符亦終碎耳。合先擬杖示懲。如過三月不出。則有毛姚兩生之革例在。

覆審得姚孫楷之以保累。與毛應秋之以竊賊累也。咎繇自取。但孫楷所保者非陸全。乃陸恩而恩已屈首公庭矣。所保者未爲捷足之兎。而保者轉

作斷尾之雀。巾一褫。羽毛不鮮。將得水無望失。
趙堪憐矣。若毛應秋之窩貯也。實伊妻陸氏所爲。
有陸氏以爲妻。又有陸全以爲妻弟。此今日福胎
也。但當窩貯時。應秋實往維揚。若徑從黜革。是細
君之累及夫子也。脫其簪珥。謝罪公庭。陸氏自應
俯首耳。乃舉伊夫之衣巾而并褫之。將無笄嫁禍。
而冠代僵乎。憲臺魚殃之批。可起兩生于涸鱗矣。
合各免黜退。仍杖治之。以爲見害不遠之戒。

一件捕詐事

審得紹興衛軍舍方一乃覆鼠質以虎皮者也先
因生員虞光祚屢罹穿窬曾具呈捕官嚴比捕盜
陳清而有所謂張敬山則老于牆壁間而凡爲羣
偷者皆能望塵嗅氣而知之于是明明白口供指方
一爲賊時清亟物色其人繫送捕官貌峩冠博帶
也人高視闊步也且呼捕官爲老先生稱已爲治
生而拱揖呼叱者意氣軒揚旁若無人此捕官所
以疑而縱之也適鄞縣民王昌義附搭舟直划船
而一亦在焉則曰相公而高巾盛服巍巍然踞

坐于中船內者也。及昌義以買飯歸，而閱其慎袋，則割破矣。查其慎袋內銀二兩，與銀簪一枚，則烏有矣。時亟呼捕盜虞志等，往緝其人，而向之船中，方相公已擲巾解服，踉蹌驚走。于是取所遺行囊，稟捕官查閱，則有巾二頂，有簫一管，有衣物數事，而冒義故物，杳然去矣。今捕獲後，猶呶呶飾辯，謂當日一竄，乃見陳清而避其兇鋒耳。夫捕官釋之，捕盜縛之，將奈何？况賊聲喧傳，當挺身自明，而氣喘膽喪，以相公作無賴子之狂奔，何也？且展辯既

窮乃以張瑞爲証。虞才爲保。而云曾有捕衙公結之事。今瑞才安在乎。索其公結。又烏有先生也。及提審至再。始有虞光祚至。蓋因一往見捕官時。舉止輕狂。語言便捷。于是光祚以失銀故。疑而往詢。且曰。譏焉。彼亦不知光祚爲誰。而但識其爲秀才也。故曰。虞才噫。亦巧而拙矣。方一貌衣冠而心穿窬。昔人所謂染上君子者。此殆真君子與。姑以軍舍免刺。竄之極遠墩臺可。如一以莫須有爲辭乎。則當憲臺發保時。僅轉盼耳。乃已攫歇店之黥帽。

一頭而爲店主。搜之袖中者何捷若猿猱也。卽此已爲如山之案矣。

件飭法事

審得鄴人張明真以山頭望廷尉而不入不休者也。始盜林川財繼攫陳福貨一刺再刺岌岌乎殆哉勢將因臂而延頸矣。何甫爲脫網之魚旋作集塘之隼而又有了虞一盜也。今庭質之際不出一語惟俛首請死而已。好頭頸誰當絞之。豈引鏡自照已甘荼苦于如飴而始爲穴地之三見乎技能。

穴地胆可包天。按律擬絞允當厥辜。至郭子光者。
于何三錫一盜已經縛提。胡丁虞一竊復前車。不
戒也。蓬萊驛之擺站宜耳。限未滿而逃。逃未滿而
捉。令仍發驛以爲鼠竊豕突之戒。噫。予光已再犯
矣。幸戢其手足無以一頸爲張明續也。

一件殲害事

審得積賊周于五乃手足兼捷者也。當失主王邦
俊一盜已經擬徒瞭哨限滿之後可悔而易轍矣。
無奈于五賊骨性成故膏肓之豎雖善巫祝者不

能祐而未幾。又有失主黃允志之竊矣。今衣物纍
累已經主認。且獲而逃。逃而又獲。手能攬而足又
善。弁刑足之刑似當。并于五之手而兼用之也。依
律擬配。已爲幸矣。然恐無縛足掣手法也。三犯者
綾于五。其摩頸知懼乎。則福堂又不在囹圄而在
驛矣。

一件緝賊事

審得定海縣人陳柏。乃賊骨天成者。始攫周祿之
財。繼攘陳宇鰲之物。一竊再竊。尚爲鼠技三弄。而

鄧客陳治之魚膠，又入掌矣。向非張應科肩挑袁
惟善目擊，則又不知上何人星而鑽誰氏穴也。至
任有信非柏壻乎？何隨柏上盜者幾以坦腹爲學。
步敎猱升木梁上，一派從東床暗度矣。其如犴穴
之懸只待柏何也？陳柏一而再，再而三，贊証旣明，
擬絞何辭？任有信仍嚴緝另結妻其女而師其父。
今而後願擇壻者之轉而擇岳也。

一件憲誅事

審得孫三之與高貴十九同盜也。竊手旣工，墨臂、

難免業爲入柙之鼠矣。所恨貴十九之止于誰屋者不知作何狗偷而徙倚于月暗星稀下耳。若高貴九之非高貴十九年貌原不相符獨恨當日命氏命名者乃不幸與貴十九相連也。彼捕盜之戎連豈真巧于連人而何移枝接葉者竟詣貴九家謬行嚇詐以捕鼠之貓作搏鴨之狸雖一齧原未入口而貴十九之與貴九一字之差未爲相連也。彼孫三者自與貴十九爲連雞耳連願可連其不連而以貴九爲殃魚之嫁禍乎一枚有餘憾焉孫

三按律擬徒高貴九仍押戎連速緝以結憲案
一件賊情事

審得賊犯張起球乃偷兒中之怪鳥而半癡半癲如醉如戲者也先因起球以炤磨衙書手遇事革役于是狂疾時發而未幾忽以張六相公爲號以張武陵爲媒相與高視闊步入妓銀女家夫以村妓遇相公方幸邀鳳有緣繫馬恐後而豈意有客宿宿者乃不擁人而抱鼠也迨寢至中夜托言起溺忽竊銀女紅衣一件而去

將無錯認。紅衣作紅綃。而彼盜人。此盜衣也。時起
球。踉蹌出戶。披衣四顧。忽聞有歌吹入耳。演戲爲
樂者。望之知爲包生員志鰲也。于是鼠步紅裙之
家者。又蛇行青衿之堂。而中庭之坐褥。一褶襖各
一。皆席捲歸。今被獲後。猶廻翔公庭。作謔浪狀。而
忽曰。憲令森嚴矣。又忽曰。自作孽不可活矣。以舞
文之猾手。作弄文之巧舌。書手而賊也。賊而書手
也。一而已矣。而所可怪者。又認作童生。請題求試。
噫。是賊也。得無入包生家。而攫其粲服者。并盜其

彩筆而分秀才之緒餘便成一童生耶以此命題無乃卽取彼之所謂自作孽不可活者更益以賊夫人之子而起球果言出爲文下筆成章者與亦必慣誦上梁文而羞讀討賊露布者也假相公而爲賊又幻賊而爲童生豈風流之餘固多風魔哉

張起球竊盜情真念贓物無幾姑與勾引之張武陵分別杖決噫武陵溪邊漁人自迷無爲妓媒無作賊導願武陵傾名而却步焉可也

一件憲斬事

審得鄭子鳳之爲賊也。兩臂俱黥而一心猶墨。今無論其一而再、再而三，如蟻之攢肉、猩猩之迷酒者，現有成案可據。卽今王惟能失盜一案，何又有桃紅女襖一件，搜諸其懷也。豈此賊鼠技已窮，而扮男作女者，又翻紅拂之新粧，竊紅綃之艷飾，以掩其面目乎？彼衣自紅若心已墨，惜也！其不湧而爲白也。本宜以三犯擬斬，或以事在革前，招縣挺改遣，幸矣。雖然，彼地何辜？夫豺虎之爪牙易避，狗鼠之肺腸難測。明于擊柝以防弄丸，當爲彼地預

卷之三
設一防矣。日有憒賊。鄭子鳳在。

一件虎啖事

審得范大捷者。范汝文猶子也。先因汝文室內曾
市。有盆梅。以供佳玩。此韻事耳。其方有忽失。豈揚。
花飛去落。何處乎。則大捷所竊也。夫孝可匿。植仙
欲偷桃。且有翩翩然。共步天台。而入桃源。以竊其
雙枝者。亦芙蓉脂肉也。大捷之竊梅。雖私而近韻。
矣。顧貨之于蘭谿人徐祥。無乃不韻而俗乎。且竊
而賣。恐其爲不祥之木也。適汝文足經伊肆。而櫃

頤之盆梅，嬌艷悅目者，則伊家物耳。惜哉！梅乎？芬不點壽陽之額，華不織廣平之毫。何幸則與佳人，才子結伴而不幸？則與偷兒作緣。且于一梅外，更益以珍珠等物。控之本府，豈汝文又欲以梅爲媒，而瓜蔓無已也？噫！珠玉在側，覺我形穢。想賞雪魄而愛冰魂者，宜作是觀耳。未可綴俗物于名卉，而以大捷爲偷，以祥爲窩也。汝文亦不韻人而俗物矣。無怪乎梅之辭俗而去也。惟祥質置櫃頭，似微有韻意耳。以韻招尤，此虎啖之控所自來乎？夫花。

忘蝶殘實。妬鳥啄是護梅說耳。不幸而爲鼠偷。又不幸而爲虎啖。將無祥之急于自護。緩于護花也。標有梅傾筐繼之矣。徐祥姑免深究其杖大捷而罰汝文。皆一株胎禍也。恐是梅又有尤物之謂矣。一件飛詐事。

審得金玉堂者。鄞縣生員也。雖金爲姓。而玉爲名。然不聞堂有金玉。惟見家有瓦耳。楊捨身爲酒徒。而耽耽是瓦。意欲何爲。夫以裘換酒。乃文人韻事。與佳人爲當爐之半醺耳。未聞裘可瓦代也。捨之

盜瓦一百，換酒沈二店，豈有說乎。夫昔有生作酒人，而死墓陶丘，求取爲酒壺者，想瓦從陶出，亦壺類也。故育胎于酒還，引氣于酒而捨之，持瓦以換者，原非無因。至前與且毀瓦以求食，宜不得食捨之不毀而換，固宜得飲耳。若是乎，從者之廢，未可遽責沈二以逆詐也。合免其深求，仍杖揚捨以儆，可日以瓦換酒者，猶賢畢甕之自盜乎。其原瓦一百，仍從沈二逃出，以給金生，想爲玉堂者，亦不貴金玉而賤瓦也。然則沈二酒銀，將付東流，而聽其

爲武媚之折券乎。夫其以酒與捨也。直云施捨可耳。顧二飄瓦礫之也。

一件人命事

審得馮選者府糧房書手也。先因選私宅內失魚穀等物。則母舅陳茂山實偷兒耳。問賊何所家住。渭陽而今之翩翩遠逝者。得無過渭陽而走南塘也。今據趙驛丞申文。則首人爲張本貴。然止追獲穀一石。糟魚一瓶耳。豈其食魚必河之魁。選既茂山甥乎。何不早惠以一杯羹。而致令與谷俱竊。雖

有栗吾得而食諸。選之。則有以致之矣。斯時也。謂
選宜撫心自反。而胡于茂山外。更益以已故劉洪
也。詢其故。則伊親胡大魁所供耳。而問大魁之語。
安據。則茂山十歲兒所供耳。噫。此殆鴟鴞之能言。
止。隨人日授而吐音。不解其義者也。選可以大男
子。反效嬰兒言。而偕捕盜王賀等。根率脣于洪家。
乎。虎行而隻導。難云兒戲矣。今據干証口供。亦云
詐銀無實。而所惡莫甚于死者。洪何遽服。汝自盡
必有以傷其心。而觸其氣耳。且瑣瑣姻姪。實爲狗

鼠先鋒魚穀誰盜乃殃池魚耶馮遷令以威逼杖
仍斷埋葬十二兩以給洪妻陳氏至氏所云寃命
則云死于捆縛夫殺人以挺與刃不聞以繩也其
出首胡大魁亦茂山梁上佳伴耳且旣云茂山約
伊共盜又云賊穀現窩伊所聚各蟲于益盎彼此
自相爲并亦大魁切喻也合的決示懲陳茂山招
提

一件急救事

審得賊風之日下也至盜糞彌下矣夫昔有以五

斗米賊稱者乃米變而糞五斗又變而甘石則如
李生員呈及許升宇而指其盜糞暮夜者是也。今
據解官寄文則謂升宇同盜王應龍又以病染傷
寒不能赴審夫是糞之名黃龍湯也可愈斯疾故
先嘗者曾一吸而盡豈升宇已知應龍之有斯疾
而預儲以待與然何至多多益善以甘石盜將虞
其吸之而盡耶如惡惡臭胡升宇性與人殊苟子
之不欲雖賓之不竊李生獨不宜誦斯語而自遠
與今既以蓄積農本言有欲心矣天明王賤金玉

而貴粟者。今生員亦貶金玉而貴糞乎。凶年糞其
出而不足。則必取盈焉。二吾猶不足。何李生以二
十石爲多。而有此呶呶也。且昏夜叩人之門戶。求
水火。無弗與者。今知糞之爲物。珍于水火。夫不聞
以盜水盜火訟。茲胡以盜糞訟也。抑彼求而此竊。
道不同與。尤可嗟者。旣賃周子雲之舟。以載糞。而
不買而偷。是爲何心。麥舟載而捐以行德。糞舟載
而竊以行穢。汎彼相舟。在彼中河。亦兩舟所遇之
幸不幸也。合斷周子雲領回。仍將許升宇杖决以

倣今而後。甘石糞賊可與五斗米賊並傳。

一件斬賊事

審得周起龍之竊謝家梓銀也。不過謂篋中一書、恩踰骨肉、故疑耳。夫家梓以羈旅孤飄、挾貲而藏。若是乎。從者之廢也。予將有戒心。若以風雨故。人忽作明月偷渡。亦意想所不到也。且起龍舌若懸河口。類含飼。故兩好依々。如影追軀而寧知其竊。一鉤。有手。以。瘦。鳥。入。猾。虜。之。籠。初情如是耳。至起龍之攫金帰也。初猶云家梓浮綠酌迷青樓。吾好友

也恐黃金竹。盡不忍作陌路人耳。然逍遙家園已歷多時。久假不歸。非曰迷其邦而懷其寶者也。向無捕盜一役。將卷而懷之乎。起龍恨哉。乃所尤可笑者。則家梓耳。彼皮箱衣物等項。起龍不知以梁上君子。盜自誰家。此物奚宜至哉。則人皆掩鼻而過之。胡家梓取非其有。謬息失寸而得尺。嗟乎。無乃乞其餘不足。是誠何心哉。猶禦也。周起龍應以翁擬徒謝。家梓應杖治。若兩人一紙好書。所云言不絲衷也。今而後家梓又當作絕交書矣。

折獄新語卷七

錢糧

昭陽李清映碧甫著

山陰王思任李重甫

一件倉庫事

審得庫吏全一章，乃蠹類鑽穴而穢同入廁者也。當職署篆點庫時，其有冊無金者，已及二千二百零非飛同化蚨何之乎？今每一詰問，則蠻屈鼠伏，哀容動人，而試問當日之以公帑爲私藏者，何旣爲斗大之潑膽，又爲隳地之小腸也。除已完銀兩外，目下未完者，惟二百耳。今茲未能以待來年，是

不可爲。一章寬也。合立限三月，盡數完官，如遷延不納，惟有引例擬軍，以爲侵帑戒耳。一章如惕然於荷戈，而思爲鬼薪之輕罪乎？則當于三月內問之。

覆審得全一章之侵盜庫金也。原云三月不完，卽從重擬戍。攫金之手變而荷戈，一章去此一閏耳。今未及三月，而鬻房賣妾，已及全數。噫！故園之楊柳依然，已他人入室。且苦莫苦于生別離，而閨中稚齒忽作辭巢之燕侶。情景亦太慘淒矣。然則法

之不可犯也。如是乎。而聞一章事者。未有不啞指縮舌相戒。夫前車之宜鑒者也。合畧前招擬徒以正厥辜。

一件婪弁事

審得李全斌李攀龍皆定海衛弁也。先因攀龍與全斌以他事不協。開單控憲。然半皆烏有先生也。其實者不過十之一二耳。茲提干証諸人一再詢之。則動曰常例。夫自汨公庭。唱言有賊。非堂上之身衣冠而心市井者乎。全斌之取之于人也。猶稟

也。非。例。也。若。舉。所。爲。例。者。一。矯。而。清。之。將。遂。謂。之。
破。例。與。甚。至。管。班。之。楊。二。王。壽。等。恣。意。蠶。漁。而。全。
斌。竟。驕。子。護。之。置。若。罔。聞。隨。線。索。以。默。轉。傳。粉。墨。
而。登。場。以。憤。憤。如。全。斌。者。而。立。軍。人。上。恐。其。大。事。
糊。塗。也。至。千。戶。李。攀。龍。亦。旣。挺。身。發。全。斌。短。矣。今。
恥。全。斌。反。唇。相。稽。者。逐。款。細。詰。則。非。盡。無。是。公。也。
望。媒。母。以。掩。唇。而。不。知。其。自。處。無。益。之。陋。談。盜。跡。
而。切。齒。而。不。知。其。原。非。伯。夷。之。廉。以。斯。人。遇。全。斌。
正。堪。引。爲。佳。伴。共。結。魯。衛。兄。弟。之。好。今。奈。何。語。語。

罵人聲。聲自詈耶。且朦朧付帖之鄭之珍亦楊二
等。雁行耳。孰辨涇渭。孰分苗莠。想全斌攀龍當相。
視而笑莫逆于心矣。合各罰穀示懲。

一件蠹飽事

審得百戶張鳳翔乃攫貨則多多益善而借題則
轉轉生枝者也。今據夏三思單款內固有半屬莫
須有者然米可預借油燭可多派上司差役夫馬
可聚斂而鳳翔言及猶節辨甚力謂首請有各軍
之作俑樂助有諸人之好義于我何與噫此其說

非不近似。試問伊父母兄弟之死于各軍曷與。而每名三斗之扣且以一百三十兩助噫。鳳翔豈家無立錐。翹首麥舟之捐貲者乎。親死而風木悼兄喪而鵠鵠感乃鳳翔值此三變而盈笥黃自忽憑空入其掌握恐當日之悲悲喜喜相半也尤可笑者以廣積二倉爲外庫而太使焦守德亦聽其那移不敢發聲曰奉府帖故耳吏書一紙奉若神明何本官胆若鼷鼠也張鳳翔應罰穀示懲悖而入者亦悖而出曰戒之在得耳今解審之際屢以病

請真乎。贖乎。望憲臺之嚴威。則知懼。聞憲臺之永
清。則知愧。愧懼交集。足縮縮如有循。或者有悔心
乎。姑免。

件考選事

一審得王運泰解應浙之擅接錢倉所印也。何以措
喙。有以錢糧爲奇貨。而利印不與者矣。利印者。變。
而擅印。又一奇也。竟運泰弄印于手。而熟視應浙
者。亦謂無以易庭。清乎。疑戲。疑真。幾弁髦憲批矣。
且憲臺之拂奪也。原以五日五日爲期。六日不詹。

已無解後至之誅延至十二月歲暮矣若指揮朱胤龍之擅借軍糧也且以六年之近借十年之遠也糾糾者不似吳之虎營營者有類魏之狗而名曰胤龍何名實不稱且以行同盜泉之酌者而交口推轂反若穢可採而羹欲埋是夷鴻皆可換面也本當澈底窮究但胤龍新奉憲批許其自新其顧名思義而不至化龍爲鼠也將倉蠹自此漸清矣合與王運泰解應浙均罰以儆

審得鄧希禹別有春。皆昌國衛百戶而周全馬輔
皆本衛糧房書手也。先因希禹有春兩人曾領屯
糧銀百三十兩解司投納此非屯價未足扣之軍
糧者乎何歎亡羊于岐路者且指爲招招舟子罪
也夫以兩弁挾七伴則一舟子者安能攏出其銀
問今夜偷兒安在卽此峩冠博帶之二弁而以攫
之私囊者爲虎其皮而鼠其質之行徑耳茲一扣
再扣果何名乎蓋因司催甚嚴故兩弁與全輔合
謀且納賄焉于是司戶家犬輒垂涎片骨之投計

而有口弗吠。有尾善搖。全輔不攔路。而霸道職此。
故北漂泊之舟中無賊。鍼鏑之庫內有賊。兩承行
下庫一帖其勾賊之媒矣。此百三十兩。幾作化蜮。
去也合于鄧別兩弁。周馬兩書各下平半。追出仍
分別徒罰。若猶刑印不吐。托言覓賊乎。彼兩弁外
呼二書內應。何不穴壁而入掌也。必欲覓賊。請卽
以此四人當之。

一件蠹侵事

審得周芝彬莊日嚴。皆布政司承差也。先因奉邑

象虛議以鄧縣縣丞尹樂道代時苦難此委者皆足縮縮如有循惟本官毅然請行勇同叱馭至間何以治奉則曰至誠動物耳夫至誠而不動物者未之有也然奉邑安有豚魚卽此奸譖萬狀而其而爲人其性爲豚魚者恐非至誠所能動耳于是未動物先爲物動矣適芝彬等二人以奉催錢糧往其視迂謹署官有慢策之蒲鞭無疾應之檄章而高睨濶步以意氣凌其吏書者有之于是奸書阮汝用等旣故作削骨剜肌之多痛刁民沈君治

畫。又。巧。作。呼。天。捨。地。之。如。傷。甚。至。描。寫。司。差。如。隼。
擊。虎。啖。狀。此。至。誠。動。物。之。署。篆。官。輒。自。附。于。不。逆。
詐。不。億。不。信。而。旣。申。本。司。又。申。三。院。也。抑。亦。先。覺。
者。是。賢。乎。樂。道。殊。愧。此。一。語。矣。合。將。主。盟。之。阮。汝。
用。與。附。聲。之。沈。君。治。呂。國。治。分。別。徒。杖。然。則。爲。署。
印。官。者。終。當。若。何。曰。奉。化。之。梗。化。久。矣。動。以。誠。亦。
屬。以。威。迅。雷。一。震。百。蟄。俱。起。無。徒。日。見。啼。霹。靂。而。
煦。煦。焉。日。作。慈。母。之。護。驕。乎。也。周。芝。彬。等。奉。牌。有。
因。括。莊。非。實。一。毛。不。拔。乃。云。八。百。則。汝。用。等。之。挾。

狠心而教鴟語也。合免究。

件權斂事

審得此一案也。初讀奉化縣原申，則以包攬代比爲生員余試奇與舊吏余起龍罪，而分別罰懲耳。及該縣解到逐名唱批，則所謂余仁者不鬚眉而進，乃粉黛而前男變女乎？異哉！夫婦女中聞亦有生鬚數十莖者，倘以此婦飾男，想誰知烏之雌雄耳。今無此異相而女代男解，何也？問爲誰，則仁母耳。有子代父死者不聞，母代子解將倒行而逆施。

之與。迨比解差提承行仁始爲出穴之鼠而獨怪余廿六者何又效尤鼠竄也既不能滅鬚爲婦作余仁母狀恐彼欲代無計此亦欲逃無門耳則攬納爲誰且旣攬納而又惶呈以肆欺罔者爲誰其爲仁之主謀廿六之合謀也雖虬鬚猶男而長舌如婦亦無以自解矣若試奇起龍輩亦心知其事而有逢迎無阻撓耳乃所可恨者試奇又匿名遠張控之憲臺夫仁旣易頭面而爲女子試奇又易姓名而爲他人豈以試奇名者固多奇也且舉保

家之孫君政原差之劉化而織入詞內彼所云派
費斂賊者于証爲誰手書安據將無幻一烏有先
一生又幻一無是公者亦與幻男爲女同其閃忽而
愈出愈奇乎余仁捏呈于先又潛踪于後合以誣
告擬徒若余廿六則連雞耳合與以羊易牛之解
差周良一併杖儆余試奇余起龍合各加罰以戒
朋比

折獄新語卷八

失誤

昭陽李清映碧甫著

山陰王思任季重甫訂

一件大夥事

審得張之斗者，革職議罪之總兵也。當昌石六月之敗，損兵燬筏，遂罹褫革。然論者猶爲之斗惜，蓋因之斗抵任以來，汰冗役，却常例，其于武臣不怕死之義，未知何居。而以文臣不愛錢律之，則反擅美于此節也。今橫腰之黃金，雖去在握之尺劒，猶存爲之斗者。獨不宜以垂翅爲奮翼與？卽不然，亦

謹烽堠。申約束。期爲亡羊之補牢已耳。奈何一經
革任後。其氣惰惰如日將暮。而王應斗周乃武等。
亦木偶視。此所以避者避。死者死。而線索不提于
傀儡也。至忿忿認賊作子之乃武。而極口詬詈。則
斯言過。夫乃武輕躁取敗。雖不足贖過。然捐七尺
于波浪。而馬革雖存。已有無尸可裹之痛矣。此論
者雖罪其輕。亦哀其死。而不能不爲株守之之斗
尤也。所難制者。則如狼如鷹。剛愎寡算之粗弁耳。
所難鼓者。則如鼠如鴟。嘜嘴不前之懦將耳。且所

難測者。則又如鬼如蜮。出沒未定之遊賊耳。夫之
斗處此。亦極難矣。官去而下玩。數奇而寇至。敗繇
人招過。自我受。所當按律擬杖者也。

覆審得張之斗削職後。奄奄蛟川。幾作病婦弱息
狀。不過謂官罷矣。且作去國一身。輕似葉耳。夫古
不有白衣從軍。收功海外者乎。若如之斗所爲。是
失之東隅者。無容收之桑榆。而不列大樹將軍之
名于雲臺也。果揮戈之雄心已隳乎。抑扣囊之餘
奇已竭乎。苟犯吾法。惟有劍耳。抑解組者之掣足

不行而縛翼。難飛乎。况衆賊一至。將殲兵殘。合炤
例擬軍。以正其罪。夫之斗雖非能將。實稱廉將。今
者之擬。無乃法浮于罪乎。則亦懲一儆百之舉。而
俾得當以報者。人人自厲于殺封可也。

一件無援事

審得台州松門衛副千戶潘煥。乃原管昌關南哨
總者也。先因五年六月間。有賊舟三百餘隻。突犯
昌關。大呼聲震地。一以當百。此節制之兵耳。非可
語于積弛餘也。然獨不曰勝則凱歌。敗則與刃乎。

耿國昌一死。雖與張許遊于地下。吾無愧矣。何煥與哨總黃洪烈。且隨主將聯轡入也。今據煥口供。則謂昌國一死。賊勢愈熾。于是城內軍民皆疾聲呼號曰。將軍救我。若猶豫不進。則此兩將者皆作無定河邊骨而無人城誰與守。噫斯言是也。第問煥等入城。果染血漬衣。而以矢盡弓折歸乎。抑食炙不知口。而以乘甲曳兵竄乎。惟煥自知之。獨念符震主將也。長子之旗鼓已折。而顧使麾下爲背水戰。則勢所不能。夫一將功成萬骨枯。昔人以爲。

深歎今兩人保其頭顱聞城免于鋒鏑將功雖墮然萬骨全矣城存與存或可爲煥稍開一面者此耳合杖黃洪烈屢提不獲合請嚴提以便結案覆審得黃洪烈與潘煥勝則同功一體人敗亦同罪一體人矣今煥已受罪胡洪烈猶以私家爲逋逃數此鼠之入廁廳之鑽穴而未可目鳥自高飛羅當奈何也夫當此罷鼓息烟之際而戰々兢兢不敢畫現况乎赤白交馳而欲以戰不旋踵者奮請纓而矢裹革亦云難矣爾輩弗言海賊使我

心膽墮地。想洪烈至今有餘悸焉。不然者。主將之得震遣。同事之潘煥罰。洪烈雖出。何遽狼籍都市。而怯怯藏頭何也。今伊于承觀已到。然竄而再獲。宛然阿翁家風。至詰以洪烈安在。則云逃。亦云死。茫無定論。噫。逃固其熟技也。如此而死。皆不烈烈轟轟。做一場耳。合無炤潘煥例擬杖。如以爲法不可縱。乞轉詳撫臺批嘉興府嚴緝。否則雖鞭之長。不及馬腹。洪烈且有望鞭影而先竄者矣。

一件提究事

審得孫敏惠與已故王文政皆汛守大嵩所哨官而沈昌胤則千戶也先因昌胤職司守塹而忽見有揚帆以犯橫山者則馳騎入報于時敏惠文政戚仗劍捶馬誓以身先今據昌胤所供敏惠實帥兵八十餘人文政實帥兵七十餘人比翼而行及行至中途昌胤遂率所統間道乘墩則見敏惠駐足塘上文政立馬山腳相去數武耳未幾我兵賊兵互相紛拏而忽望烟焰迷目中有墮地殞者則乘馬中統之文政也斯時也設令昌胤乘高下擊

而敏惠亦意氣自如率各兵尾擊其後當使賊無。
噍類卽不然亦烈烈轟轟與文政相見泉下耳何
寂然無聞也欲定敏惠等之罪當問文政獨死狀
而就中微有可原則水陸異宜而使船如使馬者
固非捷足能追也當文政被難時賊卽呼風而去。
敏惠等雖捷若猿猱安所施其技勇且令文政一
死卽踉蹌遁歸恐賊之乘勝氣溢者未免屍已泥
而兵皆血也何文政猶裹革歸各兵皆全軀返乎。
今者細參此中光景想比揚兵出城時氣少餒耳。

而非畏賊如虎。以大嵩所爲狼奔豕突之窩者也。

合杖

一件天讐事

審得諸二之死于羣兇也。旣將兇首之謝小儒議
抵矣。若徐繼龍被害。則因二已死。而諸謝兩姓。猶。
操戈以雄鉅鹿之戰。時旁觀諸人。有望虎爭以辟。
易已耳。何爲繼龍者。獨有子龍一身。都是膽之意。
而闖入解圍。有人于此。越人關弓而射之。則已談。
笑而道之。繼龍遇兩家鬪。宜作是觀。今豺狼方角。

可。以。羽。儀。清。弱。之。脊。鵠。犯。其。爪。牙。而。急。難。于。不。兄。
不。弟。間。乎。腸。熱。而。情。痴。其。被。傷。死。也。不。僅。虜。中。吾。
指。矣。然。欲。問。下。手。爲。誰。則。謝。諸。兩。姓。均。有。責。焉。我。
識。君。耳。拳。棍。不。識。若。執。一。人。以。償。未。聞。兩。陣。紛。拏。
殺。傷。山。積。而。授。首。者。能。遍。稽。操。刀。之。人。也。則。此。事。
切。喻。矣。彼。繼。龍。子。徐。鳳。將。請。以。諸。償。乎。抑。請。以。謝。
償。乎。諸。人。之。議。和。非。得。已。也。合。允。其。所。請。仍。將。爲。
首。之。諸。益。水。謝。斗。各。杖。以。儆。噫。彼。救。人。自。害。之。繼。
龍。亦。曾。遺。語。子。鳳。而。慘。然。于。我。弗。爲。惡。之。說。否。也。

可爲此案長嘆

折獄新譜卷九

重刻

昭陽李清映碧甫著

山陰王思任季重甫訂

一件出巡事

覆審得貝成璧之雕印騙銀也。止以空頭白紙出自伊父而欲假死父以脫生子耳。善乎陳知府之言曰。空紙用印必字在印上。今驗係墨上硃而成璧何以自解。善乎黃推官之言曰。昌國所印文斜曲而疎。既紋畫不符。其爲黃蠟所刻明甚。而成璧又何以自解。以數字之雕鏤而百三十金之攬。有

同掃葉。共從空虛入者幾。欲盜空。空兒妙手而用之。而一搏不中。能爲乘風之遠逝否也。今嚴鞠之餘。旣堅不肯刻。而所云以筆描者。又將參錯其來。以爲異日展轉地。夫刻以決疑。不疑何刻。此詰以府廳兩招詞。而其手則長。其舌則短者也。按律擬斬。何說之辭。嗟乎。手之作孽也。嫁禍于頸。成璧其有悔心乎。內手而如寒者。知不緣袖短矣。

二件二命事

審得僧傳化乃繼就師。而繼就又道奎師也。今讀

鄞縣招內有傳化領費法產訟而成仇等語夫爲人祖父者當作管立門戶計耳領費何爲且還俗後猶身作辭巢之燕心效分房之蜂此繼就道奎等視爲寺中之田蠶園蟄而張羅待也鳥自高飛羅當奈何胡傳化又携侄任大耀入山討租而遂爲繼就等羅中鳥矣今同黨之陸士爵遁首禍之道奎死于是傭人任大雲楊文槐遂思爲繼就解網地而曰是皆道奎所爲茲再四詰責則謂始而殺繼而焚繼就皆不與而問繼就安在云在寺誦

經耳。然則當日首狀內所云道奎繼就二人有殺僧伴而又云喚雲等扛屍火化者何不推繼就于局外而與道奎爲連雞之列亦俛首無辭矣夫道奎既不爲庾公之釋孺子而繼就何遽爲逢蒙之殺羿若果殺者聽殺誦者自誦恐心同虺竭口念彌陀將低眉之菩薩亦轉而努目矣道奎已伏天誅姑免追論繼就仍炤原擬若爲繼就者猶呶呶飾辨而曰已燼之骨難別真僞他逝之人未卜生死乎則請以數語折之日傳化大耀出則繼就爲

寺中僧傳化大耀無則繼就終爲獄中囚而已矣。

一件人命事

審得畢時選之死於丘二鮑二也。非受籠一葉之蕩漾而被圈一卮之流連乎。夫是三人者初不過萍水相逢耳。曷遽同舟濟。豈時選朱提盈筭早來兩凶瞰誘而蚩蚩。狃獫且晏然蛇之握而蛟之枕乎。今據胡見陽許知日口供。則是日中其同載而先登者三十餘輩。彼二與已故鮑二胡戀戀於送往事居之飄舟而與時選有客宿宿耶。同舟而酌。

以。斗。酒。非。旨。其。口。也。是。斷。送。之。觴。也。佐。飲。而。飲。以。
隻。雞。非。果。其。腹。也。是。待。烹。之。媒。也。噫。時。選。舟。中。盡。
敵。國。矣。第。不。識。此。愔。愔。者。曷。爲。濡。滯。於。永。夜。復。忙。
促。於。雞。鳴。也。時。胡。見。陽。等。臥。鮑。二。奠。不。云。我。兩。人。
送。時。選。行。你。替。我。炤。管。乎。見。陽。等。亟。披。衣。掩。窗。則。
月。朗。星。稀。時。也。髣。髣。間。猶。見。時。選。挈。囊。先。行。而。二。
等。比。肩。尾。後。噫。若。輩。所。覩。者。止。此。而。已。携。跨。鶴。之。
纏。走。亡。羊。之。徑。二。等。之。目。睨。手。麾。此。後。又。不知。作。
何。光。景。而。時。選。一。命。已。絕。于。吠。斷。鳴。寥。之。兵。馬。司。

前矣。今鮑二已登鬼籙，故丘二巧爲卸罪，謂勒鮑者鮑袖手者伊耳。且當日繫圄之際，亦有鮑二、害我之語，斯言也其丘二一綫生機乎？然錦囊授而白鑑入，豈無利而爲之也？本應以謀財致命，律與鮑二駢斬姑以贓亡擬綏，幸哉！至所分各贓，兩年內如火之銷膏止有繯頸以謝泉下人，必欲求其贓以實之，則鑿矣。

一件海盜事

審得洪五、朱少華、朱敬洲等，皆同類也。夫五等揚

三、舸海上，捕魚爲生。固曰：業在其中耳。若謂泛彼中流者，將以客舟爲奇貨而預作鷺窺獵祭之盼盼也。恐五等未必有此宿謀也。獨是捕魚不獲，偶屬數奇。誰曰籜籜竹竿不可再下乎？顧以已舟爲釣以客舟爲魚，而忽垂涎于王海之簾銀彈船何也？今據海口供，則有彈船二隻，行至龍山海面，而忽遇五等舟，逼猶謂同道相逢耳。乃始耽耽目睨，繼恂恂手動。于是飛石攻擊，幾碎客筏于洪波而未幾，刀斧齊舉，閃耀鏗鏘。海輩心膽幾墮地矣。時鼠

伏舟中而五與少華等遂一躍而上傷其羽翼搜其衣銀掠其魚鰐濤洗浪捲鬚鬚之毒未易呑獲矣不意海等之呼號聲急者忽入哨官王元耳也時元防守蟹淳亟率捕盜諸人乘風破浪而飽則颶去之五等俱弭耳就縛蓋持竿素工操戈暫試故一見官船如攫肉之鼠遇貓則戰而轉盼間忽爲在網鱠鯢耳今詢被獲何所則云定海關夫茫茫大洋指漁爲賊捕盜之啓釁邀功慣在驚濤怒浪內若云舟已泊關安能一手障羣目而忽索鷺

忽誣賊以防川之難者。防守也。合與同行之朱少華、朱敬洲等俱招原擬其敬洲子朱郎亦同舟也。厲之人生子夜半取火視之惟恐其似已也。敬洲殆惟恐其不似已者耳然駒齒雖壯虎攫無實况原招內有在船燒火一語乎殺其父而生其子日罪人不孥。

一件盜殺事

審得王明宇與陳恩慶孫六等之聚劫雖無班無証而其情實非莫須有也當許春元撞遇明宇而

詣伊弟春魁下落明宇卽挺身應云不從我爲盜斧斫落水身死蓋明謂殺人者當爲人所殺更迭爲之亦復何傷然若輩狗鼠耳原非等荼苦于荼甘而有視死如歸之俠氣者故一轉念間而求生之軟喝心變硬口矣夫始之挺身直認原未嘗刑之而求其必供也則今之巧言力辯亦不必刑之而求其再供也口自若瀾之翻案已如山之定則取諸初供足矣明宇之斬何說之辭至陳恩慶孫六等皆明宇之翼虎而飛者雖貽無實據則六人

之、駢、頸、就、戮、未、必、不、憚、然、于、湯、網、之、祝、然、一、入、其、黨、卽、犯、死、脉、矣、依、律、駢、斬、允、當、厥、辜、

審得王明宇之擬辟案已如山矣、况入獄後猶將同宗諸人或告經歷衙或告捕官侵漁無已今伊族劉經等一詞可備閱也夫入柙之虎其氣索矣猶張牙噬人况可縱之蕃籠外耶恐羽毛清弱者一遇善搏之鷹鵠而鳥雀幾無遺種矣按律擬斬何說之辭若陳恩慶孫六等皆與明宇挺身自認而瀾翻其舌者也夫鬼物之食寃自憇或自畫形

見○或○昏○夜○寢○夢○然○非○炤○遇○燃○犀○則○怨○家○有○抵○死○不○承○耳○未○有○白○日○公○庭○自○供○自○訴○者○有○鬼○物○焉○若○自○其○口○出○謂○非○春○魁○一○靈○所○使○乎○合○仍○炤○原○擬○

一件人命事

審得陳金助者，陳春元悍奴，而王玉捕盜，李雲鄒寧捕伴也。茲閱鄞縣原招，則今日之禍，乃起于陳春元被盜失財耳。顧何追緝無獲，而招招舟子，反爲梁上君子代禍也。今問周玄何以死，則以船戶勒船價，遂來金助之忿忿耳。夫主人之囊蓄已竭，

而蒼頭之腰纏豈溢玄之乘夜要挾志欲取盈譬若虎攫之餘又來雀啄焉此金助所爲以怒盜者移怒船戶而唾罵不已繼以毆擊也彼爲王者何不分手而佐手且率同伴李雲輩以四敵一其何以支玄之死死于羣毆耳乃問下手獨重者誰則金助也噫足絆人命心懈盜情矣此固諸盜所禱祀而求以爲緩兵解圍計而獨怪金助者何愛盜而不愛舟子又何不愛舟子而并不自愛也簡傷既明擬絞允當則手之嫁禍于頸耳雖有舌如簧

能自解乎。若王玉助毆人耳，倘與金助同論，是以二人償一命矣。合與同伴之李雲、鄒寧俱炤原擬。今而後始知金助之未可輕助也。

一件火劫事

審得強犯袁龍壽之報怨胡明壇也。實無怨可報也。夫以明壇之身當里遙，則當此狗鼠橫行時，而同差協拿，蓋不仇龍壽而仇賊也。自反可耳，何尤人乎。胡邀李廷槐數十輩，劫掠明壇家。而若子若女若媳，皆斃毒手也。淒風苦雨之下，想血污三魂。

有團聚成羣。嗚嗚索命者矣。龍壽之暫寬人殺而不先逢鬼殺者幸也。况放火燒房。凶焰逼人。彼將以是報怨明壇乎。不知阿奴火攻已出下策矣。今之搏頰求哀。冀出犴穴。彼固欲遠鬼而親人也。亦知有數鬼者。日睥睨其旁。而男成文也。媿江氏也。女三姐也。其咽悲風而啼鳥夜者。宵使一凶爲出柙之嬉。而三冤爲繞園之泣乎。合與同惡之李廷槐。各炤原擬。若袁軒之同行也。旣作難連。難辭牛後。姑以分贊助殺。兩不相及。則從輕擬配。是磔凶。

豺而縱狡兎之說也亦曰吾以存吾仁焉云耳

一件殺父事

審得韓夢日之殺父文良蓋以凶暴挾癡癲而死其父于暮夜之石杵者也聞前令已繫囹圄欲斬此禍根而文良愛同禽犧復寃轉求解豈非宿世冤業乎本廳署篆之夜夢一僧無狀責之七板立斃杖下今首審者卽此事而本犯固一髡頭僧也時心惡其人盡掣筒中之簽以捷之而其數以六十五不及七者五耳噫殺父古今奇變而形之夢

寐。豈非咄咄怪事乎。茲夢日業以杖斃，雖不及肆諸市朝，以洩弑父之忿。而旣曰癡癲，終與凶暴稍別。或亦父子宿冤而天故稍寬其梟獍之誅，未可知也。書之以存案。

一件謀命事

審得已死金大理與擬斬程君仲皆徽州同里人也。先因大理身挾多貲，逶迤寧波。于是君仲見而心動曰：是奇貨可居。然將何計以攫其貲也。大理有疾。大理好色。其以紅紫爲釣魚餌乎。心計定。

矣。此君仲所以日誘大理于妓館而相與促膝也。
腰纏白鑞，而目迷朱粉。大理床頭其有促刀人與
則君仲耳。于是從寧波往定海，則誘宿妓素卿家。
繼又從定海返桃花渡，則誘宿妓唐九家夫素卿。
猶行雲唐九則重霧矣。有客宿宿，但憐粉香誰怪
血臭。危哉大理之爲君仲愚也。袴金革耳。迨此以
辨色行。彼以連袂往。將無鳩鳥有毒不教鸚鵡留
人乎。此大理一命，所以斷送君仲手。而索索多金，
盡供捲洗也。今問臥屍何地，則靈橋門外之窩舖。

行凶何物、則懷中之鈎刀耳。花柳一夢臨刃方醒。方醒而又長夢矣。噫！彼簾外樓頭追歡買笑者。其藏鈎于杳玉叢中而伏刀于烟月隊裏乎？若知齋鋪有鈎刀枕席亦有鈎刀也，則大理去生而赴死久矣。至吳文齊戴南則初供之，駢指而吳伯成則繼供之，蛇足耳。將無公庭之鐵案猶懸冥司之爰書已確者？或先証鈎刀一案于泉下而問誰挑担，問誰翼戈。其卽君仲侄國光者是乎？念旣經物故，姑免追論。合將圖財謀命之程君仲、炤律擬斬，若

以謀無証據。呶呶一斬乎。則衣被黥帽。押取典舖者。何皆爲大理故物。而所云三十二兩之贖身。猶羊賽願之私許。又誰爲唐九耳語。而供吐如畫也。殺人以手與口。有以異乎。豈此婦之齒有鈎。而舌有刃與。則亦君仲之自予以鈎自授。以刀而已。

一件劫漏事

審得強犯姚君甫虞三顧僧陳必達段一者。皆櫻爲羽而連若雞者也。始劫朱陞。再劫曾志聖。三劫楊仁管學懋。夫業非絲戶。鑄無橫爐。而銀衣縗縗。

從何飛墜。除已獲各賊外，餘半歸羽化矣。今庭質時，諸失主皆以追賊未盡爲言。惟志聖則江右人，且風水先生也。途行千里，囊無一錢，將飄零異鄉者，徒切魚雁之睽，于旅感而故園桃柳，何日相親。宜共喃喃哀訴，以拷盜起賊請也。夫他盜猶可耳，志聖相地君甫相面，雖曰道不同不相爲謀，然豈至妬若巫匠乎？何恣行捲洗，相士偏與堪輿爲難，而志聖之能爲人卜土穴者，乃不能爲已護金穴也。且鑒面知其將刑相人，亦須自相而忽上劫塲。

忽投湯池。君甫何自相偏拙。與若虞三陳必達之以瓜葛互連。而顧僧段一之以于鶴相和也。亦旣俛首無辭矣。令各按背擬析。至續攀孫正陽方瀛洲。則另有說。蓋因數年前。曾有一飄流艾婦。願作依人之飛鳥。正陽欲納爲義女。而君甫欲納爲妾。乃以此媿別。抱琵琶而媒代。紅葉者瀛洲也。故君甫追恨其事。而以赤繩之別綰爲赤犧之巧牽耳。應與開籠。以昭憲思。其所得各班。已如火之銷膏。若吹求無已。則如君甫之新攀。一無辜而臨審。時

又。薰。猶。殊。途。者。是。也。嗟。哉。小。民。寧。堪。嫁。禍。若。欲。追。
賊。是。緣。木。求。魚。之。況。耳。想。志。聖。之。未。聞。子。規。而。亟。
返。故。鄉。也。當。不。再。計。而。決。矣。且。無。使。朝。朝。江。口。望。
者。日。以。金。釵。當。卜。錢。而。與。客。子。之。朱。提。俱。盡。也。其。
未。獲。張。少。微。與。見。逃。孫。大。張。大。理。令。嚴。緝。若。猶。窺。
伺。雲。水。間。而。爲。風。水。先。生。前。途。之。梗。也。將。奈。何。